

彰化縣115年度第1次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及零星集中土地投標單 開標日期:115年5月29日

土地標示			投標標價 (請以國字大寫書寫)
標號	鄉鎮	地段	
			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正

投標人姓名:

蓋章:

身分證統一編號:

戶籍地址:

通訊地址:

聯絡電話:

註:國字大寫參考【零 壹 貳 參 肆 伍 陸 柒 捌 玖 拾】 *一張標單限購一筆

彰化縣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及零星集中土地
公開標售授權委託書

委託人 投標彰化縣115年度第1次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及零星集中土地公開標售，投標標的為 農地重劃區 鄉（鎮） 段 地號抵費地，因有事無法親自前來辦理，茲委託 持本案所需證明文件代為處理所有相關作業，如有不實，委託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彰化縣政府

委託人姓名：

蓋章：

國民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住址：

受託人姓名：

蓋章：

國民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住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 請 書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主 旨：本人係 農地重劃區 鄉(鎮) 段 地號

抵費地毗連現耕土地所有權人，115年5月29日開標當日於開標現場表示，願按最高標價

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

主張優先購買，優先購買一切手續及規定皆同意遵照貴府投標須知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並按投標清冊規定金額繳納保證金

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

正。

(支票號碼：)

申請人： 蓋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住址：

通訊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退還保證金委託書

※本委託書供委託他人領取未得標退還保證金票據時使用

本人 參與彰化縣115年度第1次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及零星
集中土地公開標售投標，標的為 鄉(鎮) 段 地號，
因故無法出席，茲委託 辦理投標一切事宜，倘未標得
(或廢標)應退還之保證金支(本)票
(銀行 分行第 號)委任受託人代
領。

此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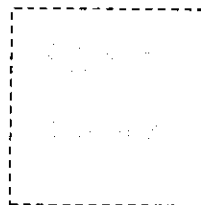
彰化縣政府

委託人

姓 名：

國民身分證字號：

住 所：



受託人

姓 名：

國民身分證字號：

住 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